

雅康高速公路二郎山隧道和贡嘎山风景名胜区野生动物
生态环境监控监测

询价文件

询价人：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2
第二章 询价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最低价法）	24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1
第五章 询价申请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雅康高速公路二郎山隧道和贡嘎山风景名胜区野生动物生态环境

监控监测询价咨询服务

询价公告

根据四川藏区高速公路科研规划,《雅康高速科研总体方案》主要由韧性高速公路结构研究与示范、韧性高速公路生态环境保护关键技术、韧性高速公路安全智慧运营技术研究三大科技示范专项和基于无缝防护理念的交安机电设施提升技术研究、深切峡谷地区高速公路生态环境保护成套关键技术研究、雅康高速公路红色文化挖掘与传承研究三个扩展延伸专题组成,具体的实施载体为研究课题项下的相关专题研究。本次开展的《雅康高速公路野生动物廊道研究》属于《韧性高速公路生态环境保护关键技术》科技示范专项。四川藏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雅康高速公路为依托组织开展本次专题研究工作。根据《雅康高速公路野生动物廊道研究》专项计划任务书,由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办单位拟选择一家协研单位开展雅康高速公路野生动物廊道研究评估咨询工作。经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确定通过公开询价方式,选择监控监测单位。现诚邀有兴趣的潜在询价申请人参与公开询价。

1. 研究背景

雅安至康定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雅安至叶城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高速的修建,不仅具有衔接成都至康定至西藏等高速公路的纽带功能。因此,该项目是川西地区重要的交通连接线和经济纽带,对带动沿线、辐射周边的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与意义。然而,雅康高速公路项目周边沿线地形地质条件复杂、生态环境脆弱、环水保关注度高。本项目所在的大渡河河谷位于安宁河断裂带、鲜水河断裂带和龙门山断裂带三大活动断裂的交汇处,断裂很发育,路线还穿越多条活动断裂带,地震活动水平较高。有研究表明,野生动物对地震十分敏感,在震前和震后活动迁徙范围和速度会明显的增大,且地震对自然栖息地的破坏也会迫使野生动物进行迁徙,而道路阻隔常常对动物原有生境和生存活动产生阻隔作用,各斑块内遗传物质交流受阻,导致种间隔离增大,种群内交配困难,阻碍种群间的基因交流,种群近亲交配概率增大,对野生动物种群造成影响。《雅安至康定高速公路环境影响报告书》中也要求“预留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将此类影响降到最低。”

综上所述,开展雅康高速公路野生动物生态环境监控监测研究是十分必要的。

2. 研究内容及研究周期

2.1 研究内容

本次询价为雅康高速公路野生动物廊道研究的评估咨询服务,主要工作包括并不限于:

- (1) 确定沿线重点动物分布和重点影响路段

摸清雅康路二郎山隧道、贡嘎山国家风景名胜区野生动物(脊椎动物)分布现状以及野生动物富集区域,为运营期的野生动物监测提供依据。通过野外调查、文献调研、历史数据分析等,确定沿线野生动物的种类、保护等级、区系、分布现状以及觅食、迁徙、繁殖活动等生物学特征;设立随机样

线和观测点对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进行重点监测，确定高速公路的修建对野生动物栖息地的重点影响路段、区域影响方式和影响程度。

(2) 进行影响评价分析，制订保护管理措施

通过对工程区域内野生动物和栖息地的调查，分析评价拟建公路占地对敏感区域栖息地质量及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的影响；通过 MAXENT 模型及占域分析等综合分析方法就施工及运营过程中对野生动物尤其是重点保护动物的分布和活动造成影响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针对不同的威胁因素，科学的提出保护管理建议，如设计动物通道、敏感区域植被修复、周期性生态监测等人工干预手段以消减负面影响。

(3) 动物廊道规划

实地踏查工程建设对敏感物种及敏感区域具体的影响方式和影响程度，结合多断裂带交汇区高速公路的特点，规划适合其特点的动物走廊设置形式，主要包括目标物种的选择、沿线水源调查、通道形式选择、诱导生境的设置、通道尺寸的选择及廊道选址。在廊道建设期间定期监测野生动物的利用等情况，对样线监测、红外相机、行为记录等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不断的调整动物通道的尺寸、大小、位置等，并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一系列的人工诱导利用通道的措施来引导野生动物对廊道的利用，从而减弱高速公路对野生动物的觅食、迁徙、繁殖等造成的影响。

2.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3. 询价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具有科研院校、设计、咨询资格的独立法人单位（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 50% 的中外合资企业），或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业绩要求

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招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 2 个及以上公路工程或生态环境保护研究方面的相关业绩。

3.3 项目人员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具备副高级职称以上的技术职称。

(2) 项目团队：项目团队其它人员不少于 5 人。

3.4 信誉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报价。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报价。

(3) 询价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询价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询价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3.5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3.6 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询价。否则，相关询价申请均无效。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询价的潜在询价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6 月 9 日起，在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ykgs.com.cn>）自行下载电子版询价文件、答疑、澄清等询价截止时间前公布的所有相关资料，不管询价申请人下载与否，询价人都视为询价申请人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询价过程和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询价申请人自负。

5. 询价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询价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 9:00~9:3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 9:30 时（北京时间）。询价申请人必须将询价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至 雅安市雨城区大兴街镇雅康公司 9 楼会议室。询价人定于询价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启封，询价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启封结果，否则视为默认启封结果。

5.2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到指定地点的或不按规定密封的询价申请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6. 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大兴街镇雅康管理中心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835-2230282

询价人：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7 日



第二章 询价申请人须知

（一）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询价申请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询价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询价申请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询价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前附表内容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询价人	名称： <u>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u> 联系人： <u>张先生</u> 电话： <u>0835-2230282</u>
1.1.3	项目名称	雅安至康定高速公路项目
1.1.4	建设项目地点	四川省雅安市、甘孜藏族自治州
1.2.1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国内银行贷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询价范围	见询价公告
1.3.2	计划周期	见询价公告
1.3.3	质量要求	详见本询价文件的工作内容和要求
1.4.1	询价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附录 1 2. 业绩要求：见附录 2 3. 项目负责人要求：见附录 3 4. 信誉要求：见附录 4 5. 其他要求：无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申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0	询价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1	构成询价文件的其他材料	询价人发出的答疑、澄清文件

2.2.1	询价申请人要求澄清 询价文件的时间	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3 天前, 询价申请人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询价人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 书面材料上不得有询价申请人的任何信息。
2.2.2	询价文件澄清发出的 形式	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2 天前, 询价人将以通知书形式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 通知书公布在询价人指定网站, 由询价申请人自行下载。询价申请人收到澄清后, 如有问题, 询价申请人应及时同询价人电话联系, 以落实通知书下载情况, 否则, 一切后果由询价申请人自负。
2.2.3	询价申请人确认收到 询价文件澄清	时间: 由询价申请人在询价人指定网站上自行查阅 形式: 不要求询价申请人向询价人发出确认函
2.3.1	询价文件修改发出的 形式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2.2.2 款
2.3.2	询价申请人确认收到 询价文件修改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2.2.3 款
3.1.1	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	询价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询价申请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授权委托书; (3) 资格审查资料; (4) 承诺书 (5) 研究建议书 (6) 其他资料。
3.2.4	最高限价	(1) 本项目最高限价: 按照费率 100%进行计算作为本次询价最高限价为 30.92 万 元。

4.2.1	询价申请文件递交时间	见询价公告
4.2.2	询价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见询价公告
4.2.3	是否退还询价申请文件	口 否 ☼ 是，当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时，询价申请人少于3家，则询价人将退还询价申请文件
5.1	启封时间与地点	启封时间：同4.2.1（询价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启封地点：同4.2.2（询价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5.2	启封程序	（1）宣布启封现场纪律。 （2）宣布启封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询价截止时间前递交询价申请文件的询价申请人名称并点名确认询价申请人是否派人到场。 （4）密封情况检查：询价申请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询价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确认是否有提前打开的现象。 （5）启封询价申请文件顺序：随机。 （6）按照随机顺序当众启封询价申请文件，公布询价申请人名称、密封情况、报价、项目负责人等内容。 （7）询价申请人代表、询价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启封记录上签字确认。 （8）启封会议结束。
6.1.1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由询价人选派行业内有关技术、经济、招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4人和询价人代表1人，共5人组成。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1）询价人不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中选人。询价人将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 （2）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选条件的，询价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询价。
9.5	监督	监督部门：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部 地 址：雅安市雨城区大兴镇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62500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评审方法	本次询价采用最低价法，实行资格后审，单信封形式。
10.2	合同签订	中选候选人公示期满，如果参与本项目的询价申请人对本项目评审结果无异议，将由询价人向确定的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中选人应与询价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资质最低要求
具有科研或院校或设计或咨询资格的独立法人单位（不包括外商独资企业和中方拥有股权未超过50%的中外合资企业），或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最低要求
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招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 2 个及以上公路工程或生态环境保护研究方面的相关业绩。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1) 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或者教授级高工职称以上的技术职称。 (2) 项目团队：项目团队人员不少于 5 人。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誉最低要求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报价。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报价。 (3) 询价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询价公告发布日之间无行贿犯罪记录（询价申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二) 询价申请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询价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询价。

1.1.2 询价人：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项目名称：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建设地点：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询价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询价范围：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询价申请人资格要求

1.4.1 询价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询价项目资质要求、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负责人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 其他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申请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询价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的报价申请。

1.4.3 询价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3)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4)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5) 被责令停业的；

(6)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7)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8)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9)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0)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1)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1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询价申请人，不得参加报价。

(13) 与询价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报价。

1.5 费用承担

询价申请人准备和参加报价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询价活动的各方应对询价文件和询价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询价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询价人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询价申请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询价申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询价人的原因外，询价申请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询价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询价申请人在编制询价申请文件时参考，询价人不对询价申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询价预备会

1.10.1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询价预备会的，询价人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询价预备会，澄清询价申请人提出的问题。

1.10.2 询价申请人应在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询价人，以便询价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询价预备会后，询价人在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询价申请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提供给询价申请人。该澄清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允许分包时，分包内容只能为本项目服务内容中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1.11.2 询价申请人拟在中选后将中选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承担分包工作的单位应具有相对应的资格条件。

2. 询价文件

2.1 询价文件的组成

本询价文件包括：

- (1) 询价公告；
- (2) 询价申请人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询价申请文件格式；
- (6) 研究建议书
- (7)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询价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询价文件的澄清

2.2.1 询价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询价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询价人，要求询价人对询价文件予以澄清。

2.2.2 询价文件的澄清以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潜在询价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不足2日，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询价申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递交截止时间。

2.2.3 询价申请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询价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询价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询价人有权拒绝回复询价申请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询价文件的修改

2.3.1 询价人以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询价文件，并通知所有潜在的询价申请人。修改询价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2日，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询价申请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3.2 询价申请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询价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询价申请文件

3.1 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询价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询价申请书；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资格审查资料；
- (5) 承诺函；
- (6) 研究建议书；
- (7)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3.1.2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报价申请的，或询价申请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询价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询价申请报价

3.2.1 询价申请人应在询价申请函中填报报价。

3.2.2 询价申请人应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周边环境以及影响询价申请文件报价的其他要素。询价申请人根据询价文件、现场实际编制询价申请文件，结合市场情况进行询价报价。

3.2.3 询价申请人在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询价申请函中的报价总额，其修改后的询价申请文件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询价人设有最高限价的，询价申请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询价申请报价的其他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 询价有效期

3.3.1 除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询价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询价有效期内，询价人撤销或修改其询价文件的，应承担询价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询价有效期的，询价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询价申请人延长询价有效期。询价申请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询价申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询价申请文件；询价申请人拒绝延长的，其询价失效，但询价申请人有权收回其询价申请保证金。

3.4 询价申请保证金

3.4.1 询价申请人在递交询价申请文件的同时，应按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询价申请文件格式”规定的询价申请保证金格式递交询价申请保证金，并作为其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询价申请的，其询价申请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询价申请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询价申请保证金的，评审委员会将否决其参与询价。

3.4.3 询价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选的询价申请人和中选人退还询价申请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申请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询价申请人在规定的询价有效期内撤销其询价申请文件；

(2)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询价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询价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询价申请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询价申请人单位章，业绩合同须附合同关键页（如签章页、规模页等）具体年份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5.4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应附项目负责人的身份证、职称资格证书和资格审查条件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还应附合同协议书和其他能够证明项目负责人具有从事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5.5 “询价申请人的信誉情况表”应附询价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网页截图复印件。

3.5.6 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申请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5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方案

除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询价申请人不得递交备选报价方案。允许询价申请人递交备选报价方案的，只有中选人所递交的备选报价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委员会认为中选人的备选报价方案优于其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编制的报价方案的，询价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报价方案。

3.7 询价申请文件的编制

3.7.1 询价申请文件应按第六章“询价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询价申请文件应当对询价文件有关询价范围、询价有效期、服务期限、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询价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询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询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询价申请文件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询价申请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询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7.4 询价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询价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询价申请

4.1 询价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询价申请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密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密封章或贴密封条。

4.1.2 询价申请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 询价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询价申请人递交询价文件的时间：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2 询价申请人递交询价文件的地点：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询价申请人所递交的询价申请文件不予退还。

4.2.4 询价人收到询价申请文件后，向询价申请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价申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4.3 询价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递交询价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询价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询价申请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询价人。

4.3.2 询价申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询价申请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询价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询价申请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询价申请人撤回询价文件的，询价人自收到询价申请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询价申请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询价申请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询价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和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启封，并邀请所有询价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启封程序

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3 启封现场异议

询价申请人对启封有异议的，应当在启封现场提出，询价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审

6.1 评审委员会

6.1.1 评审由询价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询价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询价申请人或询价申请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询价人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询价申请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询价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询价申请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比原则

评比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评审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询价申请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选方式

7.1.1 除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中选人外，询价人依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

7.2 中选候选人公示

询价人在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选候选人。

7.3 中选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询价有效期内，询价人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同时将中选结果通知未中选的中选申请人。

7.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7.5 签订合同

7.5.1 询价人和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天内，根据询价文件和中选人的询价申请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其询价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询价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询价申请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选通知书后，询价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询价人向中选人退还询价申请保证金；给中选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询价和不再询价

8.1 重新询价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人将重新询价：

- (1) 询价申请截止时间止，询价申请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询价申请的。

8.2 不再询价

重新询价后询价申请人仍少于 3 个，询价人可不再询价，并按询价人自己的规定，确定监测单位。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询价人的纪律要求

询价人不得泄漏竞选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询价申请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询价申请人的纪律要求

询价申请人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者与询价人串通报价，不得向询价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询价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9.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询价申请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询价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询价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询价申请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询价的评审委员会，对你方的询价申请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评审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询价评审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审方法（最低价法）

（一）评审方法前附表

《评审办法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询价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询价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并与本章正文内容不相抵触。前附表内容与正文不一致的，以前附表内容为准。《评审办法前附表》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审方法	<p>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资格后审。推荐中选候选人具体原则：</p> <p>（1）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初步和详细评审的所有的询价申请人，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前3名中选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p> <p>（2）若多个询价申请人综合评分相同时，首先按询价申请人评审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询价申请人评审价也相等时，则按类似业绩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p> <p>（3）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则按有利于询价人的原则进行推荐。</p> <p>（4）评审委员会最终推荐3名中选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p>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p>（1）询价申请文件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p> <p>（2）询价申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询价申请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询价文件规定。</p> <p>（3）询价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询价申请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4）询价申请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询价申请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5）询价申请函上的报价比例未超过最高限价比例。</p> <p>（6）同一询价申请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询价申请文件。</p> <p>（7）询价申请文件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询价申请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询价申请人的资质符合询价文件规定。</p> <p>（3）询价申请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询价文件规定。</p> <p>（4）询价申请人的信誉符合询价文件规定。</p> <p>（5）询价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符合询价文件规定。</p> <p>（6）询价申请人不存在第二章询价申请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研究建议书 (40 分) (2) 人员 (20 分) (3) 报价 (10 分) (4) 其他要求 (30 分)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本条不适用本次询价项目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 计算	本条不适用本次询价项目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4(1)	研究建议书 评分标准 (40 分)	项目研究目标 (10 分)	项目研究目标的明确性、合理性、针对性：合理得 10-7.1 分，较合理 5.1-7 分，一般 5 分。研究建议书中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项目研究路线 与实施方案 (20 分)	关键技术解决措施、研究技术路线、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和可行性、先进性：合理得 20-15 分，较合理 10-14.9 分，一般 5-9.9 分。技术建议书中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项目进度安排 (10 分)	进度安排与工程需求的匹配程度和总体合理性：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每压缩 10 天服务期限计 1 分，最高 10 分，未提前完成不加分。
2.2.2(2)	人员评分标准 要求 (20 分)	项目负责人及 项目团队其他人员 (20 分)	(1) 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3规定，得基本分4分； (2) 项目团队人员学历结构中博士及以上学历在 5 人及以上者加 8 分，3 人及 4 人者加 4 分，2 人及以下不加分。 (3) 项目团队人员职称结构中具有正高（或教授）、副高（或副教授）和研究员（或副研究员）、高级工程师在 3 人及以上的加 8 分，共计 2 人的加 4 分，其余情况则不加分。

2.2.4(3)	报价 (10 分)	报价比例 (10 分)	取所有有效询价申请人报价的平均值为基准价，询价申请人报价等于基准价得 10 分，询价申请人报价每高于基准价 1%扣 1 分，扣完为止，询价申请人报价每低于基准价 1%扣 0.5 分，扣完为止，实际得分取小数点后 2 位。
2.2.2(4)	其他要求评分标准 (30 分)	询价申请人类似业绩 (20 分)	(1) 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2规定，得基本分8分； (2) 除资格审查条件最低业绩要求外，每增加 1 个及以上公路工程或生态环境保护研究方面的相关业绩加 4 分，最多加 12 分。
		询价申请人实力 (10 分)	(1) 满足询价文件第二章“询价申请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规定，得基本分 4 分； (2) 询价申请人每增加一个跟研究相关的科研机构或者平台的加 2 分，最多加 6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3.3.1	询价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p>补充：</p> <p>(1) 询价申请人收到问题澄清通知后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给予澄清，询价申请人的澄清必须加盖询价申请人单位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p> <p>(2) 若未影响到中选候选人排序，则可不要求询价申请人澄清。若影响到评审排序的应进行澄清，并取得询价申请人的确认。询价申请人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询价申请。</p>	

(二) 评标办法（最低价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法。评审委员会对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询价申请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建议书：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询价申请人提交询价公告资格要求中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审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询价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询价申请。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询价申请人的综合得分。

按本章第 2.2.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人员、评审价和其他评审因素计算得出

分。

3.2.2 询价申请人的综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询价申请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3.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询价申请人对询价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不接受询价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询价申请人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应否决其询价申请。

3.3.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询价申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询价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询价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询价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审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询价申请人作出澄清、说明，对询价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询价申请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3.3.4 凡超出询价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审时不予考虑。

3.4 不得否决询价的情形

询价申请文件存在“评审办法前附表”之外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审委员会不得否决其询价申请文件。

3.5 评审结果

3.5.1 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5.2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询价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技术标准和要求

满足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程、规范及评审的要求。

第五章 询价申请文件格式

雅康高速公路二郎山隧道和贡嘎山风景名胜区野生动物
生态环境监控监测

询价申请文件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询价申请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承诺书
- 五、研究建议书
- 六、其它资料

一、询价申请书

致：_____（询价人全称）：

1. 我方经认真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_____询价文件全部内容（含通知书（若有）），愿意按照询价文件合同条款第 5.2 款费用金额计算方式确定合同金额，且我方的报价比例为_____%，并遵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范围内合同的实施、完成。

2.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年龄：____，职称：_____。

3. 我方承诺在询价申请有效期内不撤销询价申请文件。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遵守承诺，并同意随时解答贵方的询问，按贵方的要求提供补充资料，并随时准备接受中选或落选通知。

4.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在签定合同协议书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工作。

5. 我们同意在_90_天的询价申请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申请函的各项承诺。

6. 如我方中选：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指定的工作。

7.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询价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申请函连同贵方的中选通知书及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将构成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

询价申请人地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询价报价及构成细目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	金额	备注
一、直接费用		
(一) 设备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发生的费用。
1. 购置设备费		
2. 试制设备费		
3. 设备改造与租赁费		
(二) 材料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三) 测试化验实验加工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询价人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实验及加工等费用。
(四) 燃料动力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五) 差旅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差旅费的开支标准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六) 会议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审查、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询价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格控制会议规模、会议数量、会议开支标准和会期。
(七) 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外国专家来华工作的费用。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外事经费管理的有关规定。
(八)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 知识产权事务/印刷费		
(九) 劳务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中没有工资性收入的相关人员(如在校研究生)和项目组临时聘用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项目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纳入劳务费科目中列支。
(十) 专家咨询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十一) 其他支出		
二、间接费用		
(一) 管理费		指在项目研究开发过程中对使用询价人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日常水、电、气、暖消耗,以及其他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
(二) 绩效支出		指询价人为提高科研工作绩效安排的相关支出。有财政拨款补助的询价人安排的绩效支出不得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5%。
询价报价(合计)		直接费用+间接费用

询价申请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询价申请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彩色或黑白）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询价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询价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询价申请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影印件（彩色或黑白）。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注：

1. 如果没有委托代理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如果有授权委托书的，应同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否则不通过其初步评审。

2.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询价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3. 询价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加盖询价申请人单位章，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须在授权书上签字，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询价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询价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企业资质等级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证件的影印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金额	项目负责人	备 注
1					
2					
3					

注：

1. 询价人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招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独立承担过 1 个及以上公路工程、交通战略规划、交旅建设的相关业绩。本表格可续页，每张表格可填写 1 个业绩，也可填写多个业绩。
2. 询价申请人所完成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需附项目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于本表后。
3. 未附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该项业绩视为无效。

(三) 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位	
职称				在本合同中拟			
学历	_____年毕业于_____						
2. 经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是否为负责人
1							
2							
3							
3. 获奖情况							

注：

1.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以及相关资格证书的影印件附于本表后。
2. 担任类似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证明材料，可为中标（选）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委托人证明材料等。询价申请人是否提供担任类似项目负责人的业绩证明材料不作为否决申请的条件，仅作为综合评分时的依据。

(四) 项目其他主要参加人员情况表

注：项目负责人以外的其他主要参加人员均填入此表。

姓名	年龄	所从事的专业及时间	职称	学位	参与过的类似项目	项目内容	拟为本项目()

备注：本表后须附其他参加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影印件，否则，在综合评分中将按无证明材料得零分。

附其他参加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影印件

(五) 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承诺函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拟任项目负责人_____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询价公告发布之日期间，承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若在评审后被查实的可取消其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签订后查实的，可从任意支付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的签约合同价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询价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职务、姓名）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_

四、承诺书

致：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_____询价申请人，我方在此承诺：

提供的所有询价申请文件资料包括所填报的人员及所附证明文件保证其真实性和合法性，如有虚假，将按询价文件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的责任。

询价申请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研究建议书

(一) 项目研究目标

(研究目标设立的合理性、考核指标是否具体明确，针对性)

(二) 项目技术路线与实施方案

(技术路线的清晰性、关键技术解决措施、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先进性)



日 期：年 月 日 。

承诺函（二）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在本项目采购工作中的落实、节能环保要求、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投标货币、联合体投标、知识产权、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等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投标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询价申请人诚信情况承诺函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_____（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所规定的失信行为_____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投标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

注：

- 1、投标人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表的要求进行处理；
- 2、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处理后，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并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 3、投标人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处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无任何犯罪记录承诺函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本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_____（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谈判并做如下申明：

本单位法人王元君没有任何行贿犯罪记录。并保证在此次谈判过程中遵守相关规定。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函

四川雅康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 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非联合体投标。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

日 期： 年 月 日 。

